

智慧、担当与情怀的集中体现

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

田鹏颖

理论是实践的指南,思想是行动的先导。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之所以能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生历史性变革,根本原因就在于我们党有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在党的十九大上被确立为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并写入党章的,但这一重要思想实际上在此之前就开始形成、不断发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收入了习近平同志在2014年8月18日至2017年9月29日期间的讲话、谈话、演讲、批示、贺电等,集中反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发展脉络和主要内容。因此,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是全面准确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必然要求。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生动记录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集中反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形成、发展的轨迹和成果。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我们可以深刻体会到这是习近平同志在发展马克思主义作出的重大原创性贡献,是用智慧、担当、情怀奋力书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篇大文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始终贯穿着一条鲜明红线,那就是习近平同志对马克思主义的坚定信仰。正是因为对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所以习近平同志能够始终用智慧奋力书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篇大文章;正是因为坚持对马克思主义的坚定信仰和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坚定信念,所以习近平同志能够始终用担当奋力书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篇大文章;正是因为坚持对马克思主义的坚定信仰,所以习近平同志能够始终用情怀奋力书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篇大文章。

用智慧奋力书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篇大文章。习近平同志以其高超的治国理政智慧和卓越的领导才能,高屋建瓴,审时度势,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谋篇布局。比如,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将改革进行到底”“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法治国家”“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等专题中,习近平同志就如何协调推进“四个全面”目标和战略举措,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了理论指导和实践指南。再如,在强调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基础上,习近平同志在“坚定文化自信”专题中着力强调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自信,强调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提供了坚实理论支撑。

用担当奋力书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篇大文章。习近平同志以超凡的魄力和顽强的斗争精神,直面重大风险、重大挑战、重大阻力、重大矛盾,展现了马克思主义政治家的时代风采。“将改革进行到底”“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开启强军兴军新征程”等专题,无不深刻反映了习近平同志“人民把权力交给我们,我们就必须以身许党许国、报党报国,该做的事就要做,该得罪的人就得得罪”的担当精神。比如,习近平同志强调:“我们党反腐败不是看人下菜的‘势利店’,不是争权夺利的‘纸牌屋’,也不是有头无尾的‘烂尾楼’”“不得罪成百上千的腐败分子,就要得罪13亿人民”。针对一些人称反腐影响经济发展,习近平同志说:“我看天塌不下来。”这些重要论述,不仅为反腐败斗争营造了良好舆论氛围,而且为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

用情怀奋力书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篇大文章。习近平同志以对中国共产党的深厚感情、对中国人民的深厚感情、对世界人民的深厚感情,着力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为人类进步作贡献。他以其思想理论的高度、观察视野的广度、战略思维的深度、说理论证的力度、话语体系的温度,充分展现了大国领袖的人民情怀、国家情怀、天下情怀。在“在发展中国保障和改善民生”专题中,习近平同志深刻阐述了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最直接的利益问题,集中力量做好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推进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坚持和平发展,促进合作共赢”“促进‘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等专题中,习近平同志站在世界历史制高点,回答了如何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体现了博大的天下情怀。

(作者为辽宁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

开启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

李林

是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的继续,必须一以贯之进行下去。我们要坚持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本质上就是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在法治领域的具体体现,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成就和经验的集中体现,是建设法治中国唯一正确的道路。开启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既不能走歪路、邪路,也不能走老路、回头路,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最根本的是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这是我们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一条基本经验。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这一重要论断大大深化和拓展了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的理论内涵和时代意义。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魂,是我国法治同西方国家法治最大的区别。只有在党的领导下依法治国、厉行法治,人民当家作主才能真正实现,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法治化才能有序推进。

坚持党的领导和建设法治中国是高度一致的,建设法治中国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两者相辅相成。离开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就建不起来。同时,每个党组织和每名党员、干部,都必须服从和遵守宪法法律,绝不能以言代法、以权压法、逐利违法、徇私枉法。

法治中国建设应与“两步走”战略安排相协调

新思想领航新时代,新时代开启新征程,新征程呼唤新实践。开启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必须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的战略安排相协调。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分“两步走”全面建

略决策、顶层设计和改革部署,把全面依法治国这项长期战略任务和系统工程一以贯之、持之以恒地深入推行下去。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内涵十分丰富,其中“八个明确”是最重要、最核心的内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明确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个明确与其他七个明确之间有机统一,为其他七个明确提供法治保障。同时,其他七个明确也从不同角度、不同方面对法治中国建设提出了新要求。因此,“八个明确”是一个逻辑清晰、目标明确、主线突出、相互依存、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我们要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放在“八个明确”整体中来理解。“十四条坚持”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重要一条是“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开启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必须完整、系统、深入地理解和贯彻“八个明确”“十四条坚持”的深刻内涵和核心要义。

法治中国建设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道路决定方向、决定命运。走什么样的法治道路、建设什么样的法治体系,是由一个国家的根本国情决定的,必须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需要相适应。开启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必须向全社会释放明确的信号,指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的正确方向,从而统一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认识和行动。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法治建设的成就大大小小可以列举出几十条,但最重要的一条就是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习近平同志指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的成果,也

党的十九大报告作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的重大政治论断。这一重大政治论断不仅明确了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也明确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新的历史方位,指明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战略发展方向和实践发展方略,对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提出了一系列新任务新要求。新时代,我们必须贯彻新思想、把握新矛盾、瞄准新目标,奋力开启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

法治中国建设与完成新时代党的历史使命高度融合

马克思曾说:“社会不是以法律为基础的。那是法学家们的幻想。相反地,法律应该以社会为基础。法律应该是社会共同的、由一定物质生产方式所产生的利益和需要的表现,而不是单个人的恣意横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不是孤立的社会存在,而是深深植根于我国经济社会土壤的法律上层建筑,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党和国家事业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2013年习近平同志首次提出“建设法治中国”的宏伟目标。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发出“向着建设法治中国不断前进”和“为建设法治中国而奋斗”的重要号召。党的十九大进一步对法治中国建设作出战略部署。

法治兴则国家兴,法治强则国家强。建设法治中国与新时代党的历史使命同频共振,与国家命运紧密相连,与人民幸福唇齿相依。建设法治中国,既是立足解决我国改革发展稳定中矛盾和问题的现实考量,也是着眼长远的战略谋划;既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目标,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内涵和法治保障;既是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内在要求,也是维护国家统一与民族团结、维护社会秩序与公平正义、维护人的权利与尊严、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和执政基础的法治基础。

新时代开启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必须立足全局和长远来统

法治中国建设必须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从理论和实践结合上系统回答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重大时代课题。这一重要思想不仅是我们一以贯之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指导思想,也是新时代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开启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的根本指导思想。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明确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表明,开启法治中国建设新征程,不能改弦更张、另起炉灶,而是要一以贯之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一如既往地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深入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我们必须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在全面依法治国方面作出的一系列战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法治信仰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内在动力

通过公正司法培育法治信仰

彭春

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司法工作还需要付出更多努力。比如,随着经济社会发展,一些新型案件进入诉讼程序。这类案件诉讼请求多、社会关系复杂,有的涉及基本民生,有的涉及重大利益分配,审理过程和结果备受社会关注。司法工作是否得当、周全,能否依法实现合法的权利诉求,能否通过诉讼让社会关系得以修复,直接影响人民群众对法律的信任与尊崇。如果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得不到有效维护,不法或者不当行为得不到及时矫正,培育法治信仰就无从谈起。当前,通过公正司法培育人民群众的法治信仰,尤其需要关注以下几个方面。

以公正裁判提升司法公信力。公正是法治的生命线。担负审判职责的法院,首要任务是公正司法,将法治精神熔铸到每一份裁判文书中,将法治观念播种到每一位涉案群众的心中。没有公正,司法就无法形成高质量的裁判结果,司法公信力就会受到质疑,人民群众的法治信仰就会动摇。党的十八大以来,司法体制改革以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重要目标,重点解决影响司法公正和制约司法能力的深层次问

题,进而增强人民群众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认知认同。进一步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要逐步完善司法权力运行机制,科学配置司法职权。重点强化对司法人员的职业约束,如制定防止司法机关内部人员干预过问案件的具有可操作性的规定,在司法机关内部筑起“防火墙”;制定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相互关系的规定,在司法人员与相关涉案人员之间设立防止利益输送的“隔离带”。只有让司法成为法律正义的化身、尊法护法表率,让司法裁判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才能使人民群众从内心真正信赖法官、信服司法、信仰法治。

以保障权益增强群众获得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广泛,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在司法实践中,具体表现为人民群众的权益诉求越来越多样化,越来越多的关于个人权利保护的新型案件开始进入

诉讼程序。在与自身权益相关的司法实践中,人民群众会形成对公平正义的感受,从而影响其法治信仰。司法机关既要尊重事实,严格按照法律公正司法,又要增进人民群众对权益保障的获得感;既要防止司法从现有的法治轨道上脱轨,也要防止司法从群众的期待情感上脱轨。这就需要以协商为特征的软法治理理念和机制,引导各方选择适用更高效、更能保障自身权益的解决方案,增强法治法保护权益、服务群众的能力。司法从服务群众、保障群众合法权益一点一滴做起,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最终必将汇合成彰显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力的强大力量。

以法治与德治相结合弘扬正气。只有扎根民族文化土壤形成的法治信仰,才有深厚、持久的影响力和生命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着讲仁爱、重民本、尚和合等传统道德理念。这些道德理念在现代社会生活中仍然具有重要影响,也是涵养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树立法治信仰的思想资源。从这个意义上说,只有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把法律的力量和道德的力量紧密结

合起来,强调法治和德治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才能不断培育人民群众的法治信仰。司法裁判对社会道德风气和个人行为选择具有引领作用,一次严谨公正的裁判胜过百次法治宣传。在诉讼活动中,司法机关必须遵循“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基本原则,同时坚持法治与德治相结合的理念,高度关注当事人、情、理、法、德、信、义、礼、智、信、义、廉、耻等道德底线,努力探索实现法、理、情有机结合的现代方式。要善于将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融入案件审判中,注重基本道德规范在释法说理、区分是非、判后答疑、推动执行中的作用,教育引导当事人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以道德滋养法治信仰。同时,努力发挥司法裁判惩恶扬善、弘扬社会正气的功能,注重法治对道德的支撑作用,加强对遵守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序良俗的正当行为的支持和保护,做到以司法裁判弘扬正气。

(作者单位: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新知新觉

信仰是一种内心的坚守。人民群众对法治的信仰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内在动力,是法治中国建设的精神支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需要在全社会培育法治信仰和法治意识,教育引导人民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只有使广大人民群众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才能形成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的深厚群众基础和强大精神力量。如何培育人民群众对社会主义法治的信仰?一个重要方面就是确保公正司法、维护司法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司法公正对社会公正具有重要的引领作用。全面提升司法工作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是教育引导人民群众树立法治信仰的关键环节。

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日益完善,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但要提高全民法治素养、法治观念,实现法治信仰

深化对执政伦理的认识

——《中国共产党执政伦理建设研究》简评

王小锡

张振寰著的《中国共产党执政伦理建设研究》一书,已由上海三联书店出版。该书从马克思主义执政党执政伦理建设的角度切入,结合中国共产党在不同时期执政伦理建设的实践探索和理论创新,特别是通过对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实践的研究,深刻阐明了中国共产党从一个“小党弱党”发展成为“大党强党”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充分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和使命。

该书在汲取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党的建设学说精髓的基础上,比较全面地分析了中国共产党执政伦理的生成机制,清晰描述了中国共产党执政伦理建设之路,对中国共产党不同时期的执政伦理建设进行了全景式的历史回顾。作者坚持问题意识、问题导向,结合世情、国情、党情的变化,深入探讨了我们党执政伦理建设面临的考验,有针对性地提出了进一步加强我们党执政伦理建设的路径。

新书评介